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 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 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 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 化适时适量介入, 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 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 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 投资方式

1、投资金额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现金管理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3、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行使此次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格的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行使此次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格的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 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 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如评估发现存 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对投资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开展、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开展、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

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